



一
生命，是一粒火種，碰到了草原，便驚着風，帶着烈性的情愫，向人世燃燒；最後，化作一攤灰燼。
生命，是一灣溪流，如果，它會合了長江大河，也可能挾着浪，帶着洶湧的波濤，流向海洋，歸入宇宙的穹蒼。

火種的生命，是一種情感的揮發，是世人所具有的一形態的生命方式；而溪流的生命，則是理智的掙扎，是號稱「革命家，思想家，或者宗教家」的生命方式。前者為「自我」所操持，依舊歸入自我的束縛；後者為「無我」而奮鬥，在靈魂上「本無所求」的自然獲得了犧牲的安慰。

我的生命呢，不是一粒火種，也不是一灣溪流；我缺乏世人火一般的熱情，也沒有「時代創造者」奔放的偉大理想。難道我就沒有生命，或者並非生命麼？也不，我的生命，只是與其他不同而已。我把我的生命，劃入了一類靜物的譬喻當中：那麼我的生命，便是一篇小說了。這篇東西，可不能比美羅曼羅蘭的「約翰·克利

斯朵夫」的洋洋巨著；也不是莫泊桑的雋永的短篇「項鍊」；我不可能成為「約翰·克利斯朵夫」的那樣人物，當然，我也不肯做一件物質的裝飾品「項鍊」。我該不上什麼古典派，浪漫派，自然派，抑或象徵派，……也說不定是一個短篇，或是長篇；但我準是屬於自己的一篇小說就是；或者哪派也不是，或者是短篇也是長篇。因為，我這個生命剛自開始，對於未來的發展，無法預料，所以我不能說我的長篇是短篇。人的生死因無確定，一百歲死未可知，壽夭裡掉下一塊石頭壓死了也未可知，因此，我對生命的長短，也從不計較，還談什麼它是長篇抑或短篇？

朋友，我是一個剛開始的生命呢，是剛執筆只寫了一點點的文章的第一段，所以我要說的也只是這一點點。的開始的內容。如果，它只能是什麼派，長篇或者短篇，那也只有親愛的讀者們評斷了。而這一段，在我自己，也正是我所說「什麼派」的伏線，未來的發展，只待哪一天歷史（個人的）對我加一頁公允的註釋罷。

二
二十年前，也許是二十幾年前，我的那家，是一個古老的保留著所謂「書香門第」的破落戶世家，組合在蘇北原野上。在二十年的今天，已成爲亂世中的陳蹟了。現在誰又能了解這塊破碎的土地上，曾經埋藏過中國文化傳統的一絲書卷味呢。
被一次火災所銷毀了。所剩的，只是一堆紙灰——一堆被災害的泥土——供後人憑弔而已。
二十年前的事，二十年前的家庭，二十年前我底生命曾經蘊育的土地，依舊飄流着一段沒落的因緣，和我這一章剛捉筆的故

「趕集囉！看熱鬧哇，……」
「天剛亮，就來一陣沸騰的叫聲，在平靜的晚春季節裡，刺入我甜美的早晨。」
「今天的世界，似乎有一種不平的號外在攪動人們的生活了，是嗎？或是判斷了：『不是真主又要登位了呢！這是老一輩子挂在嘴上的詩論不出結果的問題——我想也不，不是民國了麼？哦，是誰家娶新媳婦了！唉，不呢！不會鬧得這麼凶啊！那該是蔣委員長來我們這裡了？不然，這些人怎麼會這樣瘋呢。」
我去問問我的大朋友去，他是我的問題解剖機哩。

我沒有取得祖父的同意——我是經常伴著老人家打鬧的——就翻下床了。「幹嗎，大寶？」我搞醒他了，我不響，輕輕地拖鞋子。「還裝貓麼？天都朦朧不住我呢！」糟了，老頭子真個用腦筋了，我索性告訴他，再找

我的朋友。
「爺爺！」我說：「外面幹嗎那麼鬧哄哄的，又不是過年！」我站定了脚，看到祖父那張黃瘦的臉上，燦合着兩隻笑眯眯的細長而慈祥的眼，還有滿腮白鬍子。我首先便在祖父的臉上開始研究問題。
「喔！怪不得這麼慌——讓我算算瞧，他在掐指頭了。」正月，二月，三月，四月……初八，初九，初三，……初八，……初八，四月八，祖父一時驚於被記憶瞞混了的日子，也翻身起來。
「四月八？」
「嗯，逢會！」他說。
「什麼會？去年是不是這樣？」
「什麼會？這就沒翻書了，年年一樣，祖父拉了拉白鬍子說：『小孩子別多嘴，看熱鬧就是！』」
「哼！我知道您猜不到——哼！」
我不肯地走了，剛跨過門框，又偷偷回頭瞧瞧床上，老頭子竟吹着鬍子說不出一句話來。「我知道您猜不到！」我心裡又重複一句，「別瞞混人。」
我咕嚕着，就撤下老頭說不完整的答覆走了。
我們的小院中，有個一座有名無實的書屋，我記得我剛記事的時候曾作過秀才之流的書館過——在一年前，來一個父親舊日大學裡的同學住了，名字叫「孟醒常」吧。這個人，一肚子古憤，自從他住在這裡之後，我們這古憤的書屋就名符其實了。如今，這書房不但有書，而且堆滿了那些什麼「不常到祖父那裡去，他白天到距離十里之外的想強中學教書，晚上假在我們書屋裡休息，禮拜日，或者假日沒有事，除了父親回家時——父親

「什麼原來如此啊？」我扯住他楞楞地問。

「唔」，他暫停了一下，像那王子——他學他——邁開大步向這小書屋外飛走。

「甚麼啊？」我在後面叫，追上去。

「看熱鬧去！」

「我說的是「原來如此」呢！」

「原來如此」？釋迦牟尼說的，那是他得到靈感了，是一種「死溢於語言的興奮——衆生得救了——天！」

「那是什麼味呢？」我問

「那你不了解——孟醒常臉上有那些微躲避的痕跡，說：『那你不了解——！』

「那麼你了解了，「原來如此」是什麼味？」

「唔唔，別問得那麼多，小孩子，……」

「哼！我知道你和老頭子差不多，哼！」

說完，我抬頭看他，這傢伙真的帶着祖父的那付尷尬了。不過，不同的，他只是在搔他那零亂的頭髮。

「嘎！癢得很！癢得很！」這就是他對生死的托詞，我相信。

這一天，在沸騰的人流中，鬧市中渡過，人們只知道四月八日是一個例行的熱鬧節日，但他們却不了解它底意義。至於了解如孟醒常者，在我們這村鎮裡，恐怕他還是第一人。

現在，我了解了，四月八日，原來就是「和尚的創始者，不，生死問題的解剖家」釋迦牟尼覺者的聖誕。我以為，兩千年來人們一直在極有意義的矚矚中毫無目的的渡過他們的聖誕。

雖然，當時我小小的心房，只是在孟醒常輕描淡寫的述說中獲得了一些敷衍的印象，而這無足在意的印象，也成了我以後編寫自己這一章小說的背景。

那一晚，和孟醒常玩盡了興，於我便把「四月八日」的故事，加油漆的又轉播給小二妹和他們那些嘍囉們。並且告訴他們：人可以不死，活着千把年呢，狐狸仙不是不死麼？……

一年以後，老孟走了，父親走了，祖父也死了，再兩年，家被一次寇讎的烽火燒成灰。一切都完了，我也失了學，但小小的心靈對「生死」兩字，已發生問題。那怕在一時的苟安中也不忘「死」，不是怕死，而是爲了要解決如何去貫通死的意義；可是在我的週遭所有看到的，那裡有了「死」的人呢？人們都不是在爲「生」而忙碌麼？我淒涼了，人們竟忘了「死」！

在這種無所適從的環境中，從九到十七歲，讀書生活完全在續即續輟中，老實說得不到什麼完整的知識。而「生死」問題，只在那些男女修道士的口語中，探討些不完備的丹術，和一些從佛經中竊取來的理論。雖然我也曾一度爲這些誘人的「道家式」丹術曲論所迷惘；並且也做過一度預備小修士，但，終於，這些方術都在我懷疑的分析中否定。

到三十八年五月以後——隨軍到岱山——匆忙入世，已將二十五。因此，在人世間所嚐試的體驗的生死問題更多。而接踵紛來的生死因緣更複雜，更飄渺。有一天，在一个人爲的打擊事件之後，我發現到，這小小的島國，却竟是我所憧憬的人間佛國；我陶醉了。「盡形壽吧，孩子！」我自語。「還不採取行動麼？」

十二月八日——釋尊成道日——我想我的思想已經在書本上解決不少疑問了；於是，在一座茅蓬裡，讓手臂燃上三粒香火，「獻上我一顆無上赤誠的心吧！」我告訴佛。接着，我便以陸軍上尉的官階俯伏在代表釋迦牟尼的一個跛子和尙的足前，投入了佛的懷抱。

三十年人生，在人類求生慾中消耗，而我生命開始的家鄉，如今已不能全屬於我了；但給我以生命影響的孟醒常，在祖國沉淪以前，還聽說他一直在江南一個鄉村中學中，依舊過他歷史教師的粉筆生涯。不過，我不知道，孟老先生——今天，我可以稱他「老」了，假如，他存在的話，也許年過半百了——是否能預感他當年在一個無足用心的故事中，會影響一個人的生命方式？同時，他自己講了這個片段的歷史故事，所給他自己的啓示是什麼？若依照當時他對佛陀了解的程度而言，以後他邁向未來的人生方式又是什麼？如今，這些是他無法想像的了：今天，他自己——如果活着——依舊可能爲另一個或者一群人講述這同出一徹的歷史故事；在他，那不過是故事而已。而另一面所影響的就不同了，孩子的心靈是多麼潔白啊。看我，朋友！在孟先生夢想不到中我依從了他的啓示而投入了他故事的内容。

孟醒常對自己的用心倒反而白費

而對他所言教的孩子，竟是收獲得這麼豐富啊。教育下一代，是前人的責任，也是我們這一代的責任，我深感激孟伯伯，孟醒常先生。……

我的生命第一段，就此擱筆。親愛的朋友，人生是什麼呢，在我，這一章，算我生命的前言吧。……寫於二五一七、四、八。

七

A調 佛 恩 2/4

1 1 7	1 5	6 5 5 4	3 5
是誰的	功 勞,	賜 我 願 望	常 跑?
1 7 6 5	1 5 5	1 1 2 5	3 1
時時都想	到, 佛 陀	恩 澤 比 天	還 高;
4 2 2 4	6 6 5 5	3 1 2 2 7	1 —
指示我	萬有本體,	如得無價珍	寶!

